

证券代码：600432 证券简称：\*ST 吉恩 公告编号：临 2017-007

##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0月13日，公司发布《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3日起停牌；2016年10月20日，公司发布《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6年10月27日，公司发布《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3日起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11月12日，公司发布《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14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2016年12月13日，公司发布《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启动以来，公司与本次交易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关键事项进行了深入讨论和沟通，但就交易方案核心条款未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1月5日上午10:00-11: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的有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月6日刊登的《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临2017-006号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1月6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对本次停牌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6日